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，2024年10月2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6名，实际参与董事6名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，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充分讨论和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5）。

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二、会议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预

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,尚未行权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11.5058 万份,公司依照规定将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。注销完成后,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数量由 91.7933 万份调整为 80.2875 万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96)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何捷、王欣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